

【第 26 屆臺大文學獎決審會議紀錄】——小說組

時間：2024 年 5 月 10 日（週五）14:00~16:00

地點：中文系會議室

主席：高嘉謙

評審：陳雪、鍾文音、甘耀明

紀錄：李金萍

整理校對：蔡佳軒

【入圍作品】

編號	作品名稱	編號	作品名稱
1	所記得的是	11	近視眼
2	夏綸	12	青葡萄
3	群豬	13	洛灣雨舞曲改
4	樓上的海	14	Bulletin Bird Office
5	隱翅蝶	15	Am I Friend?
6	爸爸回來了		
7	雙人跳水		
8	一個領袖的誕生		
9	那晚的月光		
10	想念		

【整體閱評心得】

高嘉謙：謝謝三位評審幫忙審閱。本屆小說組共收到 53 件作品，經初選出 15 篇，今日將決選 6 篇得獎作品，請三位針對這次的稿件談談你們的印象。

陳雪：臺大有一些很秀異的作品，有好幾篇談到年輕人自殺、性別認同、朋友間的感情，不一定是愛情。過去有段時間較少看到同性題材，但臺大這次不約而同有好幾篇從各種角度切入去談同性在友誼和愛情之間模糊的拉扯，可能這仍是值得關注的主題。這次沒看到寫類型的作品，但有一篇有紀實文學、有報導，以一種結構比較複雜的方式去談實際上沒有被寫出來的文本，我覺得很特別。總體來說，我覺得臺大學生的基本文筆、對小說的理解力都沒問題，不會看到那種很離譜的作品，也滿注重文學性，類型較全面，沒有什麼奇幻，基本都還在偏純文學的範疇裡。我在讀文本的過程滿享受的，有幾篇各有優劣，我在挑選時有點選擇障礙，不過總體是很優秀的。

甘耀明：我覺得臺大文學獎有個特異的氣質，和一般文學獎差很多。一般文學獎會有較多故事性的、大眾文學類型的小說，尤其是理工為主的大學文學獎更多。這次其實也有大眾文學，如〈群豬〉，以故事為主的發展脈絡很像類型小說。但大部分發展出自己的面貌，有獨特的氣質，比較傾向個人風格實驗性質，帶著個人語言、結構，多種形式混合。有點像聯合文學小說新人獎，有著實驗或先鋒性質的小說往往會引起評審的討論。根據我多年的經驗，這種實驗風格太高的小說，到最後都會音樂劇化，「我本將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溝渠」。他的實驗風格很高，個人氣質非常重，但同時隱喻性和模糊性也會很高，讀者很難進入作者的世界，有隔了好幾層遠山的感覺。他們可以試著把實驗性降低一點。我覺得作品都要跟評審和讀者溝通，溝通到什麼程度才算美學，可以自己拿捏。但若無法溝通，讀者無法進入，這就很遺憾。陳雪剛才說作品裡有許多談自殺、談性別認同，我倒是沒這麼敏感。我去年評的林榮三文學獎，所有得獎作品都是同志小說。這是文化的影響？還是他們的敏銳度注意到的社會現象？抑或他們周遭環境是如此呈現？這點滿有意思的。我覺得小說不論是實驗性或魔幻類型，都有一定的程度要借力在寫實劇情上，所以即便剝除了這麼多文學類型，只要細節性和寫實性夠充實，就足以說服我。寫小說作為日常生活的觀察，或田野調查足夠的話，即便他寫失敗，也能有足夠的亮點去說服評審，這也是我評分時在意的部分。

鍾文音：前兩年我做九歌小說選，我選了一篇臺大文學獎的作品，當時我選的是第二名而非第一名。那時候我心想，文采豐饒的作者也許在單篇小說裡無法完整且璀璨地開放他自己，但從文字裡可以看出天生麗質的文采，那是我覺得無可取代的部分。我們會隨著年齡長出現實的血肉，可是本質的文字文采那種天生性，是我一直希望在年輕的作者身上看到的。所以我那時候很大膽地選了那位外文系的作者，後來我遇到她，問她還有沒有再寫，她說她有在努力，但可能因為太被注意，後來就空白了。所以，我心裡對年輕又出采的作者敬畏又疼惜，那種亮眼有時會在現實裡萎縮。故我這次在讀的時候就沒有那麼針對文字了，我想小說的本質上，由故事去驅動情節還是很重要。很多文字很好，可是後來語意不清，無法連結敘事之間的空洞，以至讀者會踩空的作品，即使文字處理得很好，或者談論面向有獨特之處，但相較小說的技藝部分有時還是無法被說服時就會覺得惋惜。這次有些很有文采，可

是在單篇並沒有處理好的人選者。我之前做過臺大文學獎的初複審，那時候真是海量作品，讀起來比決審還要痛苦。決審作品已經是被評選過的，有一定的文字密度。在文字密度這麼好的情況下，可被評比的部分就會變得非常微小，細節成了決戰點，重點還要讓別人知道作品的核心與用意，且能夠感受得到作品的力量。臺大文學獎有個重要的特質，就是外系也都很強，不管你讀中文、外文，或是物理、天文、醫學等，很多都不是從古典性下手的作者，而是非常當代性，在敘述其生命的現實處境與其調性(情調)。這次有兩個很大的面向，一個是寫自己青春的挫敗、死亡、同儕自殺，帶著侯孝賢《風櫃來的人》走到都會的現代創傷感，我覺得有史以來青春的殘酷物語都是迷人的；另一面向就是現實，但寫作者擬仿的人物多半比他很多歲，甚至是另一輩分的，即使敘述得很清楚卻在人物與時代上會有些失真，可能需要再浸淫，這我們等等可以再好好討論。

【第一輪投票】

(第一輪投票結果：〈所記得的是〉1票、〈夏綸〉2票、〈隱翅蝶〉1票、〈爸爸回來了〉3票、〈雙人跳水〉2票、〈那晚的月光〉2票、〈近視眼〉1票、〈洛灣雨舞曲改〉2票、〈青葡萄〉3票、〈Am I Friend?〉1票)

【一票作品討論】

〈所記得的是〉

陳雪：這一篇我一直猶豫要不要選，選它主要為了鼓勵。他用了一個挺複雜的方法講一個弑女案，我覺得這真是臺大學生會寫出來的作品，我可以想像作者一定非常聰明，把一個虛擬的社會案件用好幾個不同的角度去探索，但有趣的是，實際上那個社會案件他並沒有寫出來，我們只知道這是一個殺人案。他用了好幾個方式，如評論、事件前史等去講述，我滿喜歡這種形式，如果這個形式寫成一本書，而他也有能力駕馭的話，可能會是一部很精彩的作品，可以介於一般的推理懸疑或者是純文學之間，有很多的可能性。但也因為如此，具體的東西就無法寫得很好。他分了八個篇章，不同的角度來寫，最後結果實際上沒有寫出來，也沒有更深的發展。他更多的是從各種角度去議論、思索，想要去窮盡我們面對悲劇或巨大事件時會有的刻板印象，還塑造了來報導事件的人與這個悲劇本身又有重疊這樣的劇情。我喜歡的是他的實驗性。

甘耀明：我覺得他非常聰明，他用盡了文學所有可能的方式，包括那個人稱，就有第一人稱、第二人稱、第三人稱甚至第四人稱，他那個「我並不是單一的「我」，「我」是一個新聞評論者，也是一個劇本創作者，甚至可以是被稱作「Y」的劇本。這麼複雜的形式，我覺得他可以再透明一點，我真的很認真地看了他的第二段，但還是不懂他在寫什麼。他的文字很多，但沒有辦法去傳遞一個精準的故事，對我來說是很困擾的小說，但他的才華卻可能是這些作者中較可觀的。

鍾文音：我對他的意見只有一點，他分了那麼多章節，結構比較像是劇本，他可以發揮成劇本，就小說而言他的敘事會有銜接的落空。

〈隱翅蝶〉

甘耀明：我在〈隱翅蝶〉和〈那晚的月光〉之間選擇，本來先選〈那晚的月光〉，最後又想選〈隱翅蝶〉。這個故事是在寫做情色的胡景蘭被經紀人壓榨，另外一個軸線是一個做企劃的人來採訪胡景蘭，這個女生叫江詩柔。其實這兩條線是合而為一的，江詩柔和胡景蘭這兩人的身分是高度的鏡像作用，高度重疊。胡景蘭在一個情色場所工作，被蹂躪之後的生命分成兩個區塊，他的解釋性是很豐富的。作者用了報導的形式，用細明體和標楷體做敘事的區分，我覺得他過度地描述了細節，細節是要求精準，但是他講了太多東西，訊息太複雜、太閃爍，他其實可以更精簡。另外，這樣一個殘忍的寫實社會事件，細節缺少了田調，或者我覺得就是單純地想像出來的故事，比較不像是真的對這件事情有足夠的訊息。如果是這樣，我其實也可以投給〈那晚的月光〉，但〈那晚的月光〉對我來說也是滿聳動的。

陳雪：我覺得最大的問題就是那個巧合，而且他描述這種起先作為酒店小姐，後來又被強迫去賣淫的這個生態，描繪得很雜亂，沒辦法呈現出很具體的樣子，真的可能就是沒做好田調，不知道他描述的到底是哪一種酒店小姐。那個皮條客的樣子也是描繪失準，裡面大量地運用台語，好像可以顯得他很粗鄙，可是我覺得他們的殘忍其實不是在那種粗鄙，而是在他們控制人和脅迫人的方式。但如果說他們的語言落差這麼大的話，他對她行使控制的能力也就會有落差。還有，他一開始說皮條客本來對她很好，但是在各種粗鄙的語言和行為中，我看不到他本來是很好的模樣。人物塑造是失準的。

鍾文音：這篇就是我剛剛所說的現實無法進入人物的心理，比較是想像的，想像力還是要植基於現實。可能因為作者沒有那個行業的浸潤，所以寫出來的比較是停留表象的描摹。現實裡頭的酒店小姐，胡景蘭會留那麼多錢給江詩柔嗎？我覺得情誼當然是有，但……除了人物的塑造可以再貼近真實外，文字部分是滿好的。他後面寫玻璃蝶翼，翅膀的崩解寫得很美的。他可以換個題材，不需要寫離他這麼遠的行業，他要寫這個行業恐怕要做很多功課。文字好看，故事也好看，但就是覺得像是演出來的，如果是戲劇會非常好。

〈近視眼〉

陳雪：我覺得作者很聰明，他裡面運用 IG、Threads 這種社群平台，我會覺得他很新穎。他寫對話，然後寫人物的內心獨白，有點像現在年輕人常用的 IG、Threads 的文字方式，那種文字方式已經不是臉書了，他們有新的語言。他把發 IG 的那種新的文字方式全部羅列出來的感覺很妙，這個文字不是具體的，也不是對白，這就是年輕人的現實，他們的其中一種現實就是在社交媒體呈現出來的，紛雜多樣、不這麼寫實的知識跟動態。沒有什麼敘事，只有簡單的對話和動態，比如他寫「我佯裝鎮定」，後面就一大堆括號，我看了覺得很貼切，年輕人真的會這樣寫。文字對他們來說不再是一個確定的東西，變成一種表演，需要去猜測，去選擇，不能直接寫出我想說什麼。他以文字的方式呈現當代這種混雜的大眾的處境，我覺得是很厲害的。雖然他以傳統的寫作方式來說會有很多瑕疵，沒有很多敘事、也沒有把故事寫得很清楚，但是我就覺得他把現在年輕人遭遇到的不確定的現實、搖動的現實，

用文字的方式企圖去表達，而且表達得很好。這篇我是滿想拉票的，但如果不選它我也可以理解。

鍾文音：這篇作品、寫作者的姿態、角度、文字和題材與觀看視角很特別。這篇我本來有考慮，尤其其他頭尾都非常好，他看眼科，最後不再看眼科，中間有一些過程。但是作者的姿態踩得太高了，他睥睨某小說家，覺得這個小說家寫得不好。我覺得這種段落需要非常小心，甚至這一段可以直接拿掉。小說內容有討論書和人、書的封面等等，整體是青春的浪蕩、閒蕩和 IG 生活的樣貌，其實滿好看的。我本來很喜歡這篇，這篇和另一篇〈一個領袖的誕生〉有一樣的問題，他們都站在很菁英的高度。〈一個領袖的誕生〉也是不斷在探討小說，有點赫拉巴爾式的戲謔和卡繆《異鄉人》的反世俗，不認為非得流淚才能被判斷是悲傷。我覺得這是臺大的某種知識菁英面向書寫，幾篇我沒選的都有種太菁英的視角感，變成小說是知識論述的再延伸，而不是從生活裡頭衝撞出來的血淋淋的生動推演、不用通過知識內容去對話而自然形成的力量。但這篇至少有小說的生活描述，如能更多生活感，會是很好的作品。

甘耀明：這篇吸引我的描述是驗光的部分，看著驗光機裡面那個小房子、小路徑，所有驗過光的人都會有一個印象蹦出來：小房子、紅屋頂、白色木柵、一片青草地。整個故事就是在寫一個敘事者和一個身材高碩的菲菲、出國休學的大頭、練團的小麥，很接近他們的大學生活，用類散文的方式去表達內心的流動。他擅長用括弧去表達類似對話或是畫外音的感覺，讀這篇我想到的是一個小劇場形式的表現方式，是活潑的、青春的，生命情緒是流動的。但我看到最後有一點疲憊，他這樣的形式裡面沒有新的更吸引我的地方。另外就是他的朋友之間比較沒有互動，三個朋友也沒有特別吸引我，朋友好像活在各自的世界裡，沒有交集。我們常常會發現校園文學獎投稿者在寫校園之外的世界時，比如說剛剛那篇〈隱翅蝶〉，描述的世界是他們想像的，而不是經過田調收集而來的。他如何將自己校園周遭生活，用一個自己重新揀選過的、獨特豐富的眼光去反芻出來，我覺得是比較重要的，如果他做到這一點，我比較可能選他。

〈Am I Friend ?〉

甘耀明：其實一開始我看這篇的題目時，不太清楚他的用意。但是這個題目其實是語設雙關，他的原稿是 AI friend，但他組合起來就是另外一個意思。我覺得他將現在的所謂的 AI 機器人投入情感和人之間的互動，做了一個有意思的調侃。一個在小鎮教英文的許美貞，他和 AI 機器人的網戀，讀起來有點像最近的一部電影——《莎莉》，女主角還跑到法國去看她的網戀對象，大家都知道是假的，只有她認為是真的。網戀讓人難以自拔，想要擁有青春、美好的完整愛情，讓人忽視了虛假和詐騙的部分。AI 機器人在備受批評之後，最終的目的是要你去升級付費，談情說愛需要錢，這部分滿有意思的。剛開始讀的時候有些細節滿吸引我，包括丈夫的家暴、學生和老師的互動，我都覺得滿寫實到位的，可是後面就寫得比較普通，強度不足。我覺得作者一廂情願地去寫，沒有把故事複雜化，看起來就是個沒有起伏的故事，結局都可以預估到。他前面討論一個英文老師在現實面沒有得到認同感，這部分還滿有意思的。但還是要去調查一下寫實的部分，比如說一個網戀的人和 AI 角色辦結婚，在法律上是不存在的，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是作者使用太多英文，不

是主角跟外國人網戀，角色彼此對話時，得真實用英文，雖然他的英文不那麼難，但是主要是要給中文的讀者看。

陳雪：我本來滿好奇他怎麼去講人和 AI 的故事，但是我覺得他後面真的進入關係之後就寫得很平凡。我們看過一個電影叫《雲端情人》，他也是跟一個 AI 聊天變成情人，那個角色就塑造得非常豐富。可是這篇的角色可能因為是詐騙，所以實際上沒有展現出 AI 的魅力，這兩個人到底是怎樣從這樣一個對話，去發展出彷彿真的戀愛的感覺？我覺得他應該只是想要寫這一個現象，卻沒有把這個現象真正地表達出來。

鍾文音：他角色設定滿有意思的，許美貞從一開始不擅長手機，到最後竟然可以進入與 AI 的戀愛，描述一個女人的戀愛史的挫敗非常有創意，可以鼓勵他朝這個方向繼續寫。可能因為是短篇小說的關係，變成作者必須很快速地將三次的失敗直接用一句話帶過，比如說：「婚後十二年，許美貞就第二次走進戶政事務所」。時間軸線很長，但細節沒辦法支撐這個時間軸線，以至於最後走到 AI 時敘事落空了。AI 是個很複雜的現代產物，尤其 ChatGPT 是很新的東西，他很簡短地用一個女人追尋戀愛的角度去敘事，還不如用網騙會更好，可以寫對方急著需要一筆錢的手段。可是寫 AI 的話，對讀者來說這樣的敘述是不夠的。所以他主要是形式和最後的科技可信度的問題。許美貞這樣一個英文老師好像是一個很茫然的鄉下婦女一樣。但這個題材真的很好，很適合未來繼續發展，尤其是「湯姆克〇斯」後面的圈圈，這個形式真的好有趣。這個小說是可以更深入的未完成作品，可以拉大時空，如此會有更多細節，我非常喜歡這個題材，期待小說再延伸。

【二票作品討論】

〈夏綸〉

鍾文音：有意思的是這篇作品用行星和冥王星去比喻愛情，因為情色有軌道，所以才出軌的問題。他厲害的是用行星退化成矮行星來隱喻新世代的內縮愛情、氣味氛圍，文筆很好又很細膩。他極其抒情化，這種文筆調性彷彿是天生的，尤其是他寫那個咖啡廳的整個下午追著落日，光影交錯的城市。剛剛我們看的 AI 那篇，如果作者最後寫出這種曖昧的未來感氛圍會更好。這篇就是有這種未來感氛圍，他的文字也貼近這種光影難以捕捉的部分，很迷人。他又寫了幾個無所事事的暈船、交往、上床等，後來另一個的女生變成了真正的夏綸。中間用冥王星這個矮行星的移位，重新寫了一個新世代的愛情，真是太厲害了。小行星第一次撞上夏綸是很久以前的事，這都在隱喻所有愛情的背離與傷口的癒合。有一段是在談地球上的愛情，夏綸果然劈了腿，撞上冥王星。這個作者把一個新世代的愛情寫得非常迷人，普通的愛情卻可以動員如此多隱喻，最後在夢裡把夏綸殺了，但是世界並沒有改變，她依舊躺在他身旁。這個作者真的太厲害，可以寫出這麼美的未來感愛情，我還真的寫不出來，我的心境離太遠。

甘耀明：其實很多篇都有用知識論去包裝他們的小說，包括〈所記得的是〉和〈一個領袖的誕生〉。他們引用這些知識很龐雜，這樣的知識論如何融入小說？如果沒

有水乳交融，就有點化不開，像〈那晚的月光〉裡的量子知識學就太硬邦邦了，有如照搬筆記。如果他們沒有用科普或生活的觀點去把這樣的知識論再講一次，而且是佔了一萬字小說中的三千字，就是一個失控的狀態，可以跳過這段不去讀，直接去看他的內容。〈夏綸〉這個故事，我覺得他用天文和自己的情感做一個鬆軟的、適中的、成功的調和，是讀起來滿舒服的一篇。裡面用了夏綸和夏倫，到底是哪一個字其實不是很清楚。第五頁有寫：「小行星第一次撞上夏綸」，但第五頁的第六行「稱凱倫為夏倫」，但那個用的是「倫」。我後來找了一下，1978 年的時候，他們真的發現了 Charon，但是在中文翻譯是「夏戎」，而他是翻譯成「凱倫」，其實是近音。他用女性的名字去做適合的調度，我覺得是可以的，但是我還是看不懂夏倫和夏綸安排的方式，或者是他的筆誤沒有做最後的校稿。回頭來說這篇文章，我覺得男主角和他的兩個戀愛路線，如文音所說把他戀愛的對象用了行星升降做了一個隱喻，這個隱喻雖然並不是很清楚，但剛好點到懂與不懂之間的界線，我跨過去再理解就能懂了，不像前面其他篇的敘述方式是即使跨過去還是看不懂，所以我覺得他已經有做到一個好的隱喻。小說裡有兩個女生：夏綸和法律系的學姊，她們其實在同一個身分中做擺盪，最終是融合在一起的。他們強調的是愛情的自由與忠誠之間的擺盪，是一個開放性的關係嗎？還是一個封閉性的性關係？他沒有用非常尖銳的敘述，似乎生命就是這樣隨機且自由地擺動，看你走到哪裡就能看到什麼風景的生命態度。這樣的書寫過程達到了一個適度的流動，帶我看到了這樣的風景。

陳雪：其實這篇我可以支持，我起先只是被他的名字搞得完全亂掉，看了兩次我還是很混亂，但我必須承認他的文字非常好。他寫情感狀態，把情慾的流動感寫得很好，不會教條，也不會有一些很道德的評價。如文音說的，作者的抒情性真的很高，他可以用非常恰當的抒情，把人在感情關係裡那種想要確定又無法確定的狀態，用天氣、陽光等事物，很恰當地去比喻它，再加上用天文氣象做愛情的隱喻，真的很厲害，所以我可以支持這篇。

〈雙人跳水〉

陳雪：這篇我看了滿多次的，我選它的原因是他有創造一個時空——土匪村，雖然沒有描繪得很具體，但他還是塑造了一個場景，讓這一些人在裡面生活。然後他談一個少年，從他被朋友嘲笑「你為什麼那麼娘」開始，我覺得滿有趣的，有敘述到一個單親的小孩，和他媽媽之間的關係，包括他後來怎麼認識另一個男孩，那個男孩很會跳水。這實際上也是一部成長小說，敘述了一個人怎麼成長，且是經過傷害的成長，所以他說「長大更精準地說，是為生命斷代」。我看這篇的時候一直想到張亦絢的《永別書》，雖然這篇寫得沒那麼好，但相像的地方在於一個人失去了天真，是因為有個男孩跟他說「你為什麼那麼娘？」。為什麼這句話在他身上會是這麼大的傷害，這需要回到他所處的村莊。他生活在一個封閉且大家都想逃離的村莊，村莊裡有一些是牧者，有一些是失語者。破敗的村莊裡有人喝酒，有人可能喪失了意志不想說話，正如他的爸爸就是一個失語者。他很細膩地描述各種狀態。他的故事其實不多，後來加入一個男孩，以及他媽媽一直講述的月亮上的寧靜海。我覺得他想要說一個人的身分認同怎麼讓他失去了天真，失去天真後又該怎麼活下去。他遇到一個朋友，朋友很喜歡跳水。這裡的跳水一直都是一個象徵，象徵著某些東西、追尋或成長，以及你將來會成為什麼人。我滿喜歡他的結尾，兩個人放學回家的路上，「由千呎之上起跳，墜入寧靜海，慢慢，慢慢，旋轉、攤開身體，壓縮成一根

針，刺入誠實的空間」。我感覺他前面的鋪排都是為了把最後的畫面塑造出來，所以我還滿喜歡這一篇。

鍾文音：這篇的作品的好是在於他們一開始都沒有告白，後來才發現原來你我都是同志，所以互相決定「雙人」，這個設定很好。土匪村的部分其實有隱喻，土匪村是位在馬祖嗎？馬祖以前有一些海盜。這裡的景色描述會讓我想到馬祖，我曾去過那裡，我覺得他的描述滿準確的，包含花崗岩和花田中的雜草等。那個村落裡，很多人都在喝著高粱，場景寫得很不錯。牧者是被馴化的，失語者不只表示他父親和那些喝酒的人，也是在隱喻他自己，因為他處於那個雜貨店的八卦中心裡，無法說出自己的性傾向，所以他必須藉由成長離開村落，逐漸去成為自己。中間談了很多創作，臺大人很喜歡寫他們的閱讀經驗，我覺得滿有趣的。小說可以使他們遺忘或者得到寧靜，確實那個「寧靜海」的書寫非常不錯，我可以想像那個畫面，雙人跳水是跳下那個寧靜海，而不是游泳池，恰恰是那個寧靜海使這篇小說達到一個靜美而難以言說的情感世界。

甘耀明：看起來像一個同志傾向的故事。小鐵依據他媽媽說的如果跳進月亮的寧靜海，人就會誠實。所以，他就邀了小隼一起去做一個想像力的跳水，最後那個跳水其實是滿美的。我沒有選他的原因是，作者可能不太懂得剪裁，他的題目是雙人跳水，雙人意味著主角是小鐵和小隼，可是小隼就只有在小說的後二分之一才出現，其實應該把小隼放在一開始，然後再讓小鐵去回憶他媽媽。他應該要在更長的篇幅書寫，他有意識要讓一個對戲的人出現，但拉得太慢。作為一個書寫者，有些東西他不怎麼懂得去拿捏，他寫土匪村寫得這麼多，但怎麼去隱喻那男同之間、青少年之間的互動，可以做得更仔細一點。我覺得阿全雜貨店寫得太多，可是一開始跟小鐵和小隼沒有關係，它是一個小村子裡流動的八卦中心。整個故事真正的主軸是在二分之一後，主角之間的互動才出現的，這是一個結構性的問題。我覺得他有一個篇幅更長的小說要繼續寫下去，可是他就先停在這邊。但我可以看到那兩個青少年彼此之間的隱喻互動，一個月光下跳水的美的隱喻，他是有做到的。

陳雪：其實我一直在想，他不是要講他和小隼的故事，而是他的成長和自我認同。所以他花那麼多篇幅去描繪他住的村莊，包括那個雜貨店，最重要的原因是那個雜貨店是一個八卦中心，這種地方會讓他害怕，因為他害怕別人議論他，因為他被藍藍說「你很娘」之後，他其實非常恐懼自己。當然，我也贊成假設有更恰當的篇幅，比如說再多個五千字，把他整個故事再收攏一遍會更好。他表現這個村莊保守、封閉，給人沒有出路的感覺，也保留了他和小隼的關係，我覺得他跟小隼的篇幅寫得沒有他媽媽多，最大的原因是他想寫自我成長、自我覺醒。

甘耀明：對短篇小說來，我覺得最主要的是他對戲的對象，有主次關係。他寫媽媽也沒有一個結果，沒有結果就代表媽媽不是這篇小說的主線。所以，我覺得一開始如果寫大家在雜貨店裡說八卦，他從誤解之中怎麼去看到他自己，怎麼去看到他和另一個男孩被誤解時的認同，這樣的結構會比較紮實一點。

陳雪：比例確實有問題，結構也比較散，需要再整理一下。

鍾文音：我覺得再補足幾個段落就好，他的敘事本來是很好的，但就是比例有問題，他讓誰先上場倒不是重點。確實到最後會覺得「雙人跳水」突然騰空出現，可是前面描述那麼多鄉土和童年被性別模糊化的自我退縮，雙人跳水的篇幅也支撐不了。如果字數再拉長個一千字，也許可以補足比例失衡的問題。母親、學校、童年、八卦雜貨店都寫了很多，但重點是比例敘事失衡。但是這個小說還是滿好看的，同志書寫沒有那麼沉重黏膩，比較像身分認同或成長經驗的抒發，愛情和親情不是他的主調。

〈那晚的月光〉

陳雪：這題目讓我想到白先勇的小說，大部分這樣的題目要談的會是遺憾，或是一個轉折，在某天晚上因為月光凝固造成的改變。我覺得比較大的問題是他談到量子力學的時候，我就當機了。但即使我不懂他講的量子力學，我還是理解他為什麼要用量子力學來比喻或描述他和波的關係。有趣的是，剛剛我從臺大校園裡走進來，我一直想到他在算椰子樹有幾棵。這次好幾篇談到自殺，這個段落他寫得很好，如果有人死掉或瘋掉就是一棵椰子樹，椰子樹是一個或瘋或死的象徵，他在算到底是九十九棵還是一百棵。他和波都是高智商的人，會用量子力學或物理學來聊各種事情。他很破碎地在談這個人的感受和他的感情，一開始說「請再給我一點時間」，我馬上就被說服了，我願意在我看不懂的地方再多看幾次，即使寫得不是很明確，我還是會繼續思考，他給我很多思索的機會，讓我願意慢慢思索他講述的東西。他可以寫出很具體的、讓人感覺困惑或有點傷感的東西。回到他和波的關係，雖然沒有太大的故事性，可是他用一個很特別的方式寫這兩個人，我覺得最好的部分是，最後椰子樹真的變成了一百棵，最後一段抒情結局寫得非常好。他文筆真的很好，他把青春的惶惑、對生命的困惑、一直努力思考還是沒辦法解惑、成長是痛苦的，怎麼穿越這些痛苦，這些寫得很好。

鍾文音：這篇其實不用書寫那麼多的量子力學科普知識，感覺作品主寫的是時間，他一開始就說「請再給我一些時間」，時間的敘事是他寫得最迷人的，包括一開始說他們就是這個世界的時差的產物，寫得很棒。他寫實驗室，從那個封閉的地方走出來，他跟世界有了時差，讓我想到我大學在暗房洗照片，出來就覺得和世界有了時差，因為在暗房待了很久，看到外面的世界已經變黑了，或者又另一個白日了。他寫實驗室就非常迷人了，其實不用那麼多的量子力學和英文字眼，餘如薛丁格、相對論等，這些再短篇小說裡論述佔的比例太多，這如果是在中篇小說就沒有問題。他可以像〈夏綸〉把這些知識融入敘事或對話。這篇的知識稍微少了消化，拿掉不會形成敗筆，但篇幅會顯得太少，所以可能要再調整。他琢磨實驗室和真實世界的時差的部分很美，包括物理學對椰子林的看法是不一樣的，多了一棵時空就會改變，所以多一棵椰子就多一次死亡，包括星星，所有的星星被看到時都已經死亡了。最後他提到時間是人類的幻覺，最後「陳錫麟」這名字才出來，問他「現在你知道時間是什麼了嗎？」、「希望我沒有讓你等太久」、「每天都——是好的」。結尾很美，太陽落下，他走到花叢，然後他快速地離開那個地方，實在太美了。我必須說，作者有一個很美的世界觀與文字敘事能力，可惜量子力學的知識沒有和小說文本水乳交融一起，如能彼此融入，形成情節的自然流動，這篇會非常好，我非常喜歡。

甘耀明：其實我們觀點都一致，他使用了大量天文學、物理學的知識去包裝整個小說，事實上並不成功。他的知識太硬，轉化科普或者用一個日常的觀點來描述會比較有效率。這個故事在寫一個為了知道時間是什麼去讀物理系的人，面對畢業前的漫漫時光。有些細節滿有意思的，比如說他的實驗過程都是很無聊，唯一有趣的是冷凍實驗室的霜；比如他遇到一個無聊的教授，這個教授可能是所有大學生都會面對的老教授，談話的題材都可能聚焦在他身上，可是他事實上只是學院裡一個不是很亮眼的老師，但這是時間鐘擺移動中一個重要的影子。他還寫一個教授每次都要吃一匙的鋅，我覺得都滿有意思。結尾確實很美，包含阿嬤去問他的孫子在哪邊，包含阿寬跟人家打招呼，包含種下的蘋果種子，日常的輪迴就是這樣未必有答案，日復一日，光影斜長，在平淡中見到永恆。事實上你追求時間，時間就帶你到達終點。他如何去做更有機的篩選，會比較有效。量子力學知識性的東西可以移除，可以多一點細節比如飛機、陳錫麟、教授或是怪學長，更生活化一點。他數椰子樹也滿有意思，但是我覺得數得太長了，效果就減弱了。也許他可以在四年當中慢慢數，但不是這樣持續一直數，有很多種方式可以去包裝「數」這件事，讓數椰子樹產生有趣味性和生命性的定錨作用。

〈洛灣雨舞曲改〉

鍾文音：這篇有一種很怪異的日常感，但日常中又有陌生化視角，一種淡然調性是我喜歡的。他其實第一句可以刪掉。我不知道這個淡然是他不曾處理，還是他的文字使之淡然。他重複著姐妹和父親的生日，有一種奇怪的生活性，可是他並沒有要告訴我們什麼，讓我想到有一部影片《時時刻刻》，母親要做一個蛋糕。這邊的母親也是在做生日甜點，可是劇情都很淡漠，很通俗、日常。母親有一種特殊的調性，我不知道作者為什麼會這樣營造，比方母親會聽一首《洛灣雨舞曲》然後醒過來，他們好像在楚門的世界裡展演。母親生日後過了三天又到父親生日，所以他們一直在過生日，姐妹一直換衣服，有著很奇特的氛圍。尤其是最後第 18 頁，母親又在《洛灣雨舞曲》音樂中醒過來，我就在想這個家庭的人是機器人嗎？醒來就烤布丁、甜點，慶祝生日。怎麼會有這種調性的寫法？這是我感到訝異的地方。雖是家庭劇，但不像我們剛剛看的〈爸爸回來了〉有很熟悉的傳統死亡、奔喪，父親仇恨等情節，這篇不知道在幹嘛，很像機器人的家庭生活，我們很少會這樣書寫家庭，非常特別的文本。最後父親又生日了，這天清晨他在鬧鈴聲中醒過來。這篇很淡漠，很像有一顆鏡頭跟著，可是他沒有揭露家庭人物的血肉，他恰恰不想揭露這些血肉，而那不斷的旋律樂曲就是小說最重要的節奏和情調。這篇在敘事語調上非常冷靜、淡然，甜點、布丁等充斥在整個小說氣氛中，生日沒有快樂，也沒有不快樂，非常靜默，日常中卻有一種安靜的張力，這是我喜歡這篇的原因。

甘耀明：這篇就是寫一個六口之家環繞在生日派對的故事，以母親為主。寫起來真的是很瑣碎，但又有小溫暖的日常。他的語言給人的第一印象有些美，可能是放在一個架空的环境或是我們不太熟而用一種液化的環境去形成的美。這種美讓我想到這幾年臺灣文學真的有這一派，是陸生在寫的。可能有部分是在躲避他們時代的環境，所以他們會架空在一個場景。比如說這個洛灣方言，我們臺灣不會講方言，是講母語，我查了一下臺灣也沒有「洛灣」或「洛方」。他的行文能力流暢又帶有美感，而且他很能從瑣碎細節去觀察和創造一個，類似看樹不如看樹影，那種晃動的美。他形成一個由他的文字所帶出來的美學觀點。但我覺得至少要寫出那個方言，

他沒有寫出洛灣方言是什麼字。我覺得他美的地方在於六口之家，怎麼去圍繞他們自己小確幸的生活核心打轉，也是圍繞在想成為作家的母親，有個下雨時可以跳舞的洛灣雨舞曲。這個故事有很多輻射出來的小細節，比如母親如何準備生日，父親如何在商場關門前幫妹妹買禮物，母親怎麼帶敘事者去買鞋的時挑中女鞋的尷尬場景，是有日常生活的細節。有些部分比較瑣碎，可以再刪減一些，讓故事讀起來更日常和更有效率。

【三票作品討論】

〈爸爸回來了〉

陳雪：這篇乍看之下是在說爸爸過世了，一開始是小弟打電話來說爸爸過世了，然後開始準確、細膩地在寫主角，細碎地談辦喪事，家人在哭等等情節。有意思的部分在後面，有點突兀又不是那麼突兀，爸爸死了之後他們揭露了一個秘密，這個秘密是姐妹兩人折紙蓮花時聊到的，村長常常來家裡找媽媽，有一天媽媽不在家，村長進去侵犯了她們。小說有一個很妙的地方，他談到大姊折好一朵紙蓮花，捧在手裡端詳許久，以極小的聲音說：「國柱是咱的小弟」，然後她說：「我知影。」我覺得這裡很厲害，他談家裡一個非常大的秘密，但都沒有戲劇性地講述，就這樣淡淡地在父親死後揭露秘密——如果我沒理解錯的話——用很淡的方式去寫。他描述夜深了，人聲和車聲都減了跡，狗吹起狗螺。相較於上一篇，這篇雖然也有種鄉土感，卻用一種完全不是一般寫鄉土小說的方式，是很節制、收斂的方式在寫一段通常會很戲劇化的故事。我比較能夠理解這篇的感情，我也比較能夠理解這篇試圖營造的東西以及到最後的寬容和諒解。在小說的技巧、感情的呈現、節奏和結構上都寫得非常好。

鍾文音：這篇小說架構在一個現實的喪禮上，第一句就告訴我們父親過世了，這個爸爸是不存在的父親，所以她覺得自己是無父的，又帶到她的兒子，她的兒子也是無父的，接著她就開車回家，進入了喪禮的劇場。我覺得喪禮的用法比較傳統，我不知道他架設的時代是什麼時代，這是我最大的疑惑，筆下的這個她是年近半百，這正是中年，但小說寫小弟和弟媳在喪禮上還得用爬的抵達？感覺這種情節是以前鄉下的傳統，或許作者在人物的設定上可以更清晰，細節與時空設定可以更進入情境。

陳雪：現在還是要爬呀，如果是辦道教的喪禮。

甘耀明：有些鄉下還是有這個傳統。

鍾文音：弟媳婦的演出太戲劇化，連道士都被她嚇到，因為她快哭昏了。我覺得這個描述稍微劇烈了一點，他可以再稍微收束，通篇太像電視劇。我覺得收束是寫實小說非常需要的，這篇跟我們剛剛說的那種散文性的小說對比，就是一個太屈從於劇的走法，太屈從於心靈，散文化的走法。但我覺得他揭秘的部分還不錯，後來兒子回來了，是一種無聲的和解，只是沒有太多的新意，稍微可惜。當然我不是說一定要有新意，所有這種家庭劇場的崩壞都必然有很大的核心，他的揭秘後面太戲劇

了，可以再細膩一點。他的臺語也不是不準，但就是比較感覺是演出來的，比較難進入作者筆下的人物感情世界，他只是告訴我們情節，可是這個「我」的細膩心靈沒辦法藉著小說帶出來，我只覺得看了很好看的電視劇。通篇敘述也很完整，是很有動感的小說。

甘耀明：寫女兒回家奔喪，讓我想起了〈父後七日〉。我覺得這個故事值得玩味的部分是，女主角和爸爸比較靠近，爸爸性格沈默，雖不是一個成功的爸爸，但對她而言，爸爸比起媽媽沒有這麼糟糕，所以爸爸罵家人「惡妻逆子」。一個失權的父親過世，情感投射在她身上，她也看到自己生命的流動。這很寫實，很像大我們十歲的人寫的故事，我覺得像廖輝英寫的。他成功的地方在於用寫實的力量去說服了我。她媽媽重男輕女，只看重兒子，兒子再怎麼不讀書都給他讀私立學校，女兒從小在家幫忙顧攤，還不給學費。女兒結婚時還要「噓」一下提親的丈夫。這裡面的阿嬤，也就是女主角的媽媽，對待孫子是很好的，因為她重男輕女，這點很有趣，展現了女性怎麼看待父權崩解的過程，或是怎麼得到適合的位置，這個位置是家庭權力的挪移。她媽媽是一個負面的人，跟村長有一腿。這些寫得有些過度，有點八卦，他再寫平靜一些會比較好。但有一點我看不太懂，她爸爸把家產留給大哥，為什麼叫她去簽放棄繼承？法律上放棄繼承是要到爸爸死亡的那一刻簽放棄才有效，提前簽是無效的。但我其實聽過很多這樣的事情，女性從小就沒辦法分家產，所以這部分很寫實。他們翻到爸爸的歌並唱了起來，顯示喪禮不一定是完全的悲傷，後面爸爸回來了變成白鵝，大弟媳哭天喊地，有點失心瘋，又像八點檔，結尾也很魔幻。這篇我給的分數滿高的。

〈青葡萄〉

陳雪：我通常看到自殺的小說都會多看幾次，想著作者會怎麼說服我。我覺得年輕人就是會去思索這個問題，這是個實際的青春問題。他寫三個好朋友，敘述這三個人怎麼相識，怎麼變成朋友。但他一開頭就說「浣熊死了」，所以他就要說浣熊為什麼死，以及浣熊的死帶給他們什麼改變。他慢慢鋪陳，說浣熊是泛性戀者，可是我不了解的是他怎麼和家人坦白，怎麼去跟家人解釋泛性戀者？雖然他說是泛性戀者，卻讓我從頭到尾感覺浣熊比較像同性戀。他遭遇父母生氣，同學欺負他，都比較像是同性戀。我覺得滿有意思的點是，他在浣熊死了以後，逐漸揭露他們對浣熊的感情，才發現在此之前他們對浣熊也沒有那麼多的瞭解，甚至發現自己沒辦法面對的感情。我喜歡這篇的原因就是他透過一個人的死亡，重新確認他對於我們的意義，以及我們跟這個人的關係。最後的核心是回到浣熊一開始說的「台北沒有夜晚，也沒有安靜」，我還是覺得浣熊是同性戀，如果是泛性戀就應該比較不會受到這麼大的衝突。總之，最後他寫出這些人終於面對了自己的感情，釐清了對浣熊的感情，達成一種微妙的平靜。他透過彼此的關係、發生的事件去描述感情，有細節地去陳述關係。雖然我看不懂他到底是生什麼病？最後他是自殺，不是病死，我有點不明白，但我還是選了這篇，它並不是最好的，卻在各方面都有不錯的表現。

鍾文音：他繞著浣熊組合成一種新的支線連結，這種寫法算成功，浣熊是不存在的死亡者，卻是活著的人的核心，這點很有意思，一個人走後輻射出來的東西，抓住了每個人的視角。可是他活著的時候，大家都沒有想要抓住他，他的死亡其實可以被勸慰，可是「我」並沒有努力去阻止他，最後才想要奔去但來不及了。小說一直

重複「台北沒有夜晚，也沒有安靜」，環繞著這個時代的空無和虛無。文字有時候會稍微過度而不準確，有點可惜，比如「不倫不類的既黃又粉」、「台北的天空慣常是亮堂的。也不如何清澈」，有些詞多了贅字。但後來進入了浣熊的不存在，小說就比較成功了，尤其是跟葵花之間的拉扯，人都不在了，還去計量誰對誰比較好，這是小說描述得最好的部分。葵花還生氣浣熊愛的「我」並沒有流眼淚，而葵花為了他流了那麼多眼淚，他都沒有留什麼東西給他，這是小說中一個很不錯的亮點。破碎的蛹翅膀就長不出來，他用破碎的蛹來隱喻浣熊是失去翅膀的人。

甘耀明：故事一開始是圍繞在自殺的事件，在抽絲剝繭的過程裡去看浣熊之死以及浣熊對他們的影響。一開始語言的氣氛我算是滿喜歡的，對生命的離失與臺北的夜晚，描寫拿捏得不錯，但到後面沒有延續，後面只是一團混亂。他們解開浣熊死的秘密，浣熊喜歡的是學長，有點灑狗血，我看不懂葵花、三穗，到底誰是愛情，誰是友情，只看到一群人爭風吃醋地去澄清事件的過程。浣熊為學長寫了這麼多歌，學長也哭了，說：「原來我也喜歡浣熊」。敘事者「我」說浣熊死之前留話給了葵花，留吉他給三穗，又打電話給誰，留什麼給我，這到底是在寫什麼，誰跟誰對話都搞不清楚。其實找到主軸，抓到重點快速結束就好，很多小說寫到一萬兩千字反而顯得臃腫，很多濫竽充數的文字。後面不知道在表達什麼，寫一大堆自己的解說，解說得又太過。

【第二輪投票】

高嘉謙：請評審們各自從這十篇當中圈選六篇，你心中的第一名請給 6 分、第二名 5 分，以此類推，取分數最高的前六名。

（第二輪投票分數統計：〈夏綸〉12 分、〈隱翅蝶〉1 分、〈爸爸回來了〉11 分、〈雙人跳水〉9 分、〈那晚的月光〉11 分、〈洛灣雨舞曲改〉11 分、〈青葡萄〉8 分）

【第三輪投票】

高嘉謙：目前有三篇同分作品，請針對這三篇再投一次票。

（第三輪投票分數統計：〈爸爸回來了〉5 分、〈那晚的月光〉5 分、〈洛灣雨舞曲改〉8 分）

（經評審討論，同分的〈爸爸回來了〉和〈那晚的月光〉並列參獎，佳作減一名額）

【小說組最終評審結果】

首獎：〈夏綸〉

貳獎：〈洛灣雨舞曲改〉

叁獎：〈爸爸回來了〉、〈那晚的月光〉

佳作：〈雙人跳水〉、〈青葡萄〉